

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并提供相应担保的 关联交易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交易内容：经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置信电气”）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向控股股东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网电科院”）申请不超过 4 亿元的委托贷款额度，并提供同等金额的担保，担保总额不超过 4 亿元。近日，公司与国网电科院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南京分行”）签署了《委托贷款借款合同》，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公司与国网电科院就上述合同签署了相应的《质押合同》。
- 历史关联交易：
 - 1、2018 年度，公司预计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家电网”）及所属公司销售商品不超过 480,000 万元、采购商品不超过 35,000 万元；预计向国网电科院及所属公司销售商品不超过 180,000 万元、采购商品不超过 40,000 万元；预计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日均存款不超过 100,000 万元、综合授信不超过 180,000 万元；预计承租国网电科院及所属公司房产，合计租金 1,259.53 万元，向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、国网电科院及所属公司出租房产，合计租金 211.96 万元。
 - 2、2018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与国网电科院、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了《委托贷款借款合同》，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0,000 万元。公司与国网电科院就上述合同签署了相应的《质押合同》。
 - 3、2018 年 8 月 22 日，公司与国网电科院、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了《委托贷款借款合同》，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公司及全子

公司上海置信节能环保有限公司、上海置信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与国网电科院就上述合同签署了相应的《质押合同》。

4、2018年9月28日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置信安瑞电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置信”）将进行减资缩股，其股东安泰南瑞非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泰南瑞”）退出所持49%的股份。以天津置信基准日股权评估值为准，根据安泰南瑞49%的持股比例计算减资金额。减资后天津置信注册资本金由9,000万元变为4,590万元。

5、2018年10月25日，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向关联方国家电网申请1亿元的委托贷款，期限为一年，利率不高于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为降低资金成本，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》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置信电气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临2018-025号）。

近日，公司与国网电科院、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了《委托贷款借款合同》，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10,000万元。公司与国网电科院就上述合同签署了相应的《质押合同》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关系介绍

国网电科院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31.57%股权；国家电网为国网电科院唯一股东，持有其100%股权；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国家电网的出资人代表。

（二）关联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奚国富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诚信大道19号

注册资本：600,000万人民币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主营业务：电力及其它工业控制、计算机及配件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、电子及信息产品、通信设备（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）的理论研究、技术开发、产品制造、销售、技术服务；电力高压计量、试验及安装调试工程；科技期刊的编辑出版、发行；承包境外电力系统与水利电力测控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；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及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，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；对外劳务合作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三、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《委托贷款借款合同》

1、合同签署人：

委托人：国网电科院

受托人：招商银行南京分行

借款人：置信电气

2、借款金额：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

3、借款期限：一年

4、借款用途：生产经营周转。

5、借款利率：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%，即借款利率为 4.1325%。

（二）《质押合同》

1、合同签署人：

质权人：国网电科院

出质人：置信电气

2、质押物：置信电气对其下属单位的应收股利，本次质押金额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

3、质押范围：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违约金、实现质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。

4、质押期间：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。

四、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并提供同等金额的担保，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、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，对公司经营发展有积极影响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委托贷款的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本年度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06,099.71 万元，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66,099.71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9.94%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委托贷款借款合同》
- 2、《质押合同》

特此公告

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